

家聚會中如何使用牧養材料(四)

一 要脫風俗、脫規條、脫儀式、脫宗教

我們去帶家聚會，切記要脫風俗、脫規條、脫儀式、脫宗教、脫『讀經』、脫『禱告』。然而，也不要脫得太快，若是在場有一位新朋友，可以很自然的先介紹給大家，不要一點人情味也沒有，好像脫風俗、脫宗教，脫得也不作人了，那就不自然，也不合宜。我們應該很自然的，用很平常的話介紹在座的新人，或是家中的人，大家彼此認識。總之，要很自然的與人接觸。

二 表現要大方，聲音要宏亮，運用要靈活

在這樣的示範中，可以看出我們眾人的膽量稍微缺了一點。所以要操練不要怯場；去到新人家裡，無論人多人少，是男是女，是老是幼，都不要怕，更不要畏畏縮縮。要知道，這些畏縮、拘束，是撒但無形中對我們的捆綁，我們一定要衝破。說話的時候，要表現得大方，聲音出來要宏亮，好叫人聽得見；並且要靈活的運用重讀、重讀、禱讀。這就會使我們的聚會新而活。

三 讀是最重要的一件事

此外，要看見讀是最重要的一件事。讀得好人就活了，讀不好人就死了。在音調方面，要調整得合式一點，該高的地方高，該低的地方低，該快時快，該慢時慢。這些都是需要操練的。好比一個籃球員，他必須平日練習這些基本動作，練得越多，手法越熟練；等到真正上場時，就會很自然，很熟練。

四 視人情形，不要呆板

牧養材料在使用上，盼望人一得救都能使用；但這也需要視人的情形。有的人追求的意願高，就可以給他多上一點，或許一周上二課，或者一周上二次，一次上二課；有的人就不一定如此。不必太去推動人或約束人，只要照著他們的情形，不要作得太呆板。慢的人就由他慢，推他太快，他反而會吃不消，或者絆跌了他。追求得厲害，度量大的人，若不給他吃飽，也是很令人難過的事。好比你去吃飯，正吃得津津有味，忽然人把飯拿走，不給你吃了，那個裡頭的不滿足是很難受的。要很靈活的帶領他們；人需要什麼，就給人什麼。這是需要花工夫，將其中的內容讀熟，才能運用自如。

李常受弟兄於主後一九八七年三月二十六日講於台北

五 讀時無須多加解釋

對初信者而言，牧養材料中難免有些較為深奧難懂的辭句，在聚會中讀到時，無須多加解釋，待一課一課讀過後，自能融會貫通；即使那時仍不通曉，以後也會逐漸貫通。

六 惟有基督是實際，靈賜人生命

知識是虛空，字句殺死人；惟有基督是實際，靈才賜人生命。讀前一定要禱告、認罪，給基督的靈豐厚的充滿、浸透。讀時，要操練少依靠頭腦，多倚靠靈，拒絕知識老法，重用生命新路；將所讀的話，一句一句，用靈帶著生命推出去，好摸著人的靈，叫人得著那是靈的基督，作生命的供應。這一點可說是最重要的。

實在說來，神的話不需要我們太用頭腦去思索，乃需要我們的靈碰著聖靈，這樣，裡頭自然得著光照。思索只叫我們得知識，而知識不過是字句，是虛空的，也是殺死人的。我們運用靈，就碰著生命；生命裡頭有基督，基督才是實際。

我們去帶家聚會，若都是這樣操練，人一開始就在靈中碰著靈，摸著基督，得著生命，便不會落到基督教那知識的老路裡。相信我們都見過，有些神學院的神學生，他們越讀聖經越死，讀來讀去，神沒有了，連他們信神的心也沒有了。神是靈，人要敬拜祂，就要在靈裡，要用靈；若是用錯了器官，就無法敬拜到神。好比現在有個人在講話，我們若都把耳朵捂起來，只睜著兩隻大眼睛，是什麼也聽不見的。聽聲音要用耳；看物件要用眼；要摸著神，就必須用我們的靈。

聖經不是字句；聖經是神的話，是靈，是生命。主耶穌說，『我對你們所說的話，就是靈，就是生命。』（約六 63。）這是主對門徒說的。當主耶穌對猶太人說，祂是生命的糧，吃祂那生命糧的，就可以因祂活著。（48，57。）結果那些猶太人，因著不懂得用靈，全數用頭腦，所以不能領會，就起了爭論。

在約翰五章三十九至四十節，主耶穌甚至對猶太人說，『你們查考聖經，因你們以為其中有永遠的生命，…然而你們不肯到我這裡來得生命。』猶太人不只一次的查考聖經，他們是一再的查考，主卻說，『然而你們不肯到我這裡來得生命。』這給我們看見，查考聖經，並不一定就得著生命。若只是讀聖經，而不來就近主、親近主，就只能得著知識，不能得著生命的主。知識是虛空的，字句殺死人，惟有基督是實際，靈才賜人生命。因此，主耶穌答覆門徒說，『我對你們所說的話，就是靈，就是生命。』

七 拒絕知識老法，重用生命讀法，把神的話讀到自己身上

什麼是知識老法呢？比如約翰一章一節：『太初有話。』讀的人若只用頭腦查考，『太初』，怎麼個初法？什麼時候是太初？這個『太』字怎麼講？結果就去查字典，發現字典裡只有『太古』，沒有『太初』。又比如，讀創世記一章一節：『起初神創造天地。』神是怎麼一回事？創造天地又是怎麼創法？結果思索了半天，仍然絲毫不懂。這就是知識老法，天然、沒有生命的讀法。人讀聖經，讀了半年、一年，卻得不到一點生命。這種知識老法，我們要拒絕。當我們打開聖經時，什麼都不要管，聖經說太初就是太初，只管跟著讀：『太初，阿們，太初，阿們，哦，太初就是開頭，太初有話，阿們，哦，開頭就有話，阿們，話就是神，讚美主，開頭就有神，哦，太初有神，神是開頭，神是元始，神是根源。』這樣一讀，就叫我們得著了生命。又比方，創世記一章一節：『起初神創造天地。』『哦，神創造，讚美主，神不是編造，不是製造，哦，神創造。神創造了天，創造了地，末了，還創造了我…』這就把聖經，神的話，讀到自己身上來了，這是正確的讀經，是生命的讀法。

李常受弟兄於主後一九八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講於台北